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3号)文件核准，公司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89,889,036股，发行价格为 15.05 元/股。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3日出具的会验字[2017]004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352,829,991.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6,499,889.0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336,330,102.7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审核制度，专款专用。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24日、2018年3月16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关于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关于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募投项目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51902014610901	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0165	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98010100100380987	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	44683001040019152	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	9550880003559400227	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68090100100132713	智能热工装备及特种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	20000037292710300000075	年产 1 万吨高性能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产 1 万吨高性能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 1 万吨高性能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26,655.02 万元（含截止公告日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全部用于“年产 15 万吨高端铜导体材料项目”。

近日，公司已将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20000037292710300000075）中的募集资金余额及结算利息全部转出，并办理完成相关专户的注销手续。账户注销后，公司与海通证券及开户银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外，公司其它募集资金专户均正常使用。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